

证券代码：832419

证券简称：路斯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4

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甘肃路斯宠物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部分 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291 万元购买刘宣惠女士持有的甘肃路斯宠物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路斯”）25%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对甘肃路斯的持股比例由 75%上升至 100%，甘肃路斯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金额为 1,291 万元，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分别为 40,892.24 万元和 30,005.14 万元，占比分别为 3.16%和 4.30%。本次交易的股权在 2021 年度产生的营业收入为 1,962.49 万元，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为 45,888.34 万元，占比为 4.28%。前述比例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标准，本次交易也未导致公司的主营业务、资产、收入发生重大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甘肃路斯宠物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刘宣惠

住所：台湾省台北市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甘肃路斯宠物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甘肃省武威市古浪县泗水镇光辉村（甘肃国际陆港产业园 C 区）

交易标的为股权类资产的披露

（1）交易标的甘肃路斯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甘肃路斯宠物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000322212540J
设立时间	2015 年 5 月 27 日
住所	甘肃省武威市古浪县泗水镇光辉村（甘肃国际陆港产业园 C 区）

主营业务	研发、生产、销售畜禽肉骨宠物饲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250	75%
	刘宣惠	750	25%
	合计	3,000	100%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2）本次交易不存在有优先受让权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的情形。

（3）标的公司甘肃路斯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1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4,704.65	4,781.64
负债总额	1,260.85	1,324.14
应收账款总额	14.68	31.64
净资产	3,443.79	3,457.50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 1-11 月
营业收入	7,849.97	7,562.03
净利润	38.49	20.70

注：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2 年 11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标的公司甘肃路斯不涉及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在内的或有事项。

（4）标的公司甘肃路斯最近 12 个月未进行过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改制。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交易标的的审计、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的市场价值已经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中和谊评报字[2023]第 40001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情况具体如下：

1. 评估机构：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和谊”）。北京中和谊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质，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
2. 评估基准日：2022 年 11 月 30 日
3. 评估方法：结合评估目的及甘肃路斯的实际情况，采取资产基础法。

4. 评估假设：本次评估基于持续经营假设、交易假设、公开市场假设等前提假设，并以特定评估目的为基本假设前提，特定评估目的指为刘宣惠转让其持有的甘肃路斯 25%股权提供价值参考。

5. 主要评估过程：接受委托阶段、评估前期准备工作阶段、评定估算工作阶段、评估汇总阶段及提交评估报告阶段。

6. 评估结果：截至评估基准日，甘肃路斯净资产账面值为 3,457.50 万元，评估值为 5,163.43 万元，评估增值 1705.93 万元，增值率 49.34%。资产增值的原因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增值，该土地使用权取得时间较早，近年来地价上涨造成评估增值。

四、定价情况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 1,291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转让定价以评估结果为依据。经评估的甘肃路斯净资产的市场价值为 5,163.43 万元，刘宣惠女士的持股比例为 25%，该等股权的市场价值为 1,291 万元，转让定价与评估值无差异，交易价格公允。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 协议主体

甲方（转让方）：刘宣惠女士

乙方（受让方）：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 交易价格

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 1,291 万元。

3. 支付期限

乙方应于交割日确定后的三个工作日内，将扣除个人所得税的股权转让款汇入甲方指定的账户。

交割日指本协议所述的转让标的的所有权由甲方转移至乙方之日，即各方一致同意的股权过户之日。

4. 甲方的声明、保证及承诺

甲方在此声明、保证及承诺如下：

（1）至本协议签署之日，甲方具备一切必要的权利及能力订立和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所有义务和责任。

（2）甲方对本协议转让的股权拥有合法的、完全的所有权，有权签署本协议并转让该等股权。

（3）甲方未在转让标的上作出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在本协议交割后（含协议交割日）影响或限制乙方行使转让标的权利和/或利益的任何协议、安排或承诺。

5. 乙方的声明、保证及承诺

乙方在此声明、保证及承诺如下：

（1）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接受甲方的股权，并按照约定支付股权转让款。

（2）至本协议签署之日，乙方具备一切必要的权利及能力订立和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所有义务和责任。

6.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责任与义务，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全面和足额的实际损失的赔偿。

7. 争议的解决

（1）凡因执行本协议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协议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诉讼进行期间，除涉讼的争议事项或义务外，各方均应继续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其他各项义务。

8. 文本效力

本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生效，本协议的任何修改需经各方同意并签署书面文件后方可生效。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各方同意，在本协议签署后可就本协议未尽事宜签署补充协议，该等补充协议为本协议不可侵害的组成部分。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对甘肃路斯的持股比例由 75% 上升至 100%，甘肃路斯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这有利于更好发挥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生产协同效应，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符合公司未来经营管理需要。本次交易不涉及合并报表范围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完成前，甘肃路斯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风险较小。本次交易完成后，甘肃路斯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预计不存在重大交易风险。

八、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和谊评报字[2023]第 40001 号资产评估报告

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7 日